

关于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 情况报告（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宝银特材”）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中信证券，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配合中信证券为辅导对象实施辅导工作。

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由薛万宝、林嘉伟、杨萌、廖旭、邓斌杰、王岫岩、季轶凡、吴毓豪、

冯鹏凯 9 人组成。前述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变更。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间为 2026 年 2 月 5 日（辅导备案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按照辅导计划，对辅导对象进行了详尽、深入的尽职调查。随着辅导工作的推进，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通过日常交流辅导、专题讨论、中介机构协调会和案例分析、电子邮件、电话答疑等多种方式对辅导对象开展辅导工作，查阅了辅导对象提供的底稿资料，及时与辅导对象相关人员进行沟通。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与辅导对象保持了顺畅沟通，为辅导对象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辅导工作小组和证券服务机构也保持紧密配合，如期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对辅导对象进行的辅导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1、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准备全面及各专项尽职调查清单，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系统、深入地了解辅导对象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持续收集辅导对象历史沿革、股东情况、业务技术、行业发展、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募集资金运用

等方面的基础材料。不断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辅导对象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整改。

2、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辅导机构定期召开项目例会，并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辅导对象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辅导对象从各方面规范整改，并取得了持续良好的效果。

3、通过访谈了解辅导对象的经营情况

通过持续与辅导对象相关管理人员访谈，对辅导对象主要客户、供应商实地走访，了解辅导对象基本情况、行业发展现状及竞争格局、辅导对象的经营现状等。

4、督促辅导对象进行规范运作

在辅导过程中，中信证券及证券服务机构与辅导对象相关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对辅导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及时协助解决，督促辅导对象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相关程序。

辅导过程中，宝银特材按照辅导协议的规定对中信证券的辅导工作给予了积极配合，辅导协议及辅导计划履行情况正常。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在本辅导期内，证券服务机构均积极配合中信证券提供了专项辅导及日常辅导工作，促进和推动了辅导工作的顺利实施。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辅导工作中，辅导工作小组梳理出公司原存在发行后股权稀释、外部投资者退出安排、实际控制人未担任董事长及董事会席位设置为双数等情形，可能对实际控制人控制权稳定性及公司治理有效性产生影响。

针对前述问题，辅导工作小组已督促公司完善董事会结构（新增 2 名董事接受辅导）、取消监事会（改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督职权）、明确控制权安排及治理机制，消除了实际控制稳定性方面的主要风险；经调整治理架构及人员配置，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权稳定，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辅导工作小组梳理了相关规范性问题，并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提出相关规范建议，公司积极就相关事项进行整改落实。截至目前，公司已经较好地建立和完善了规范的内部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及内部约束制度。

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辅导工作小组将对辅导对象持续进行全面的财务核查及法律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了解行业最新政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持续执行资金流水核查、股东核查以及关联交易核查、分析财务数据等。目前各项工作正处于推进之中，辅导对象的企业制度建设与财务制度日趋完善，规范运作水平持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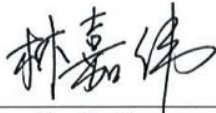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为保持辅导工作小组的稳定性，中信证券拟继续委派薛万宝、林嘉伟、杨萌、廖旭、邓斌杰、王岫岩、季轶凡、吴毓豪、冯鹏凯 9 人组成的辅导工作小组实施辅导工作。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中信证券将继续认真履行辅导义务，按照辅导计划安排推进各项辅导工作，通过开展尽职调查、专题讨论、召开中介协调会和工作周会等多种方式，会同证券服务机构继续完善辅导对象各项内控制度，进一步促进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宝银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薛万宝


林嘉伟


杨萌



廖旭


邓斌杰


王岫岩


季轶凡


吴毓豪


冯鹏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